

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尹洪卫先生的通知,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2017年5月18日,尹洪卫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3,180,000股质押给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用于个人融资所需。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7年5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。

具体如下:

| 股东名称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| 质押股数 | 质押开始日期(逐笔列示) | 质押到期日 | 质权人 |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 用途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尹洪卫 | 是 | 3,180,000 | 2017年5月18日 |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|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1.98% | 个人融资 |
| 合计 | -- | 3,180,000 | -- | -- | -- | 1.98% | -- |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尹洪卫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60,545,533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.78%,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12,777,765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0.25%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.24%。

尹洪卫先生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,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,公司将严格遵照权益变动披露的相关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